

深切缅怀中共宝鸡地委第一书记吕剑人

2018年是中国共产党的优秀党员，久经考验的忠诚的共产主义战士，陕西省德高望重的领导人之一，中共宝鸡地委第一书记兼军分区政委吕剑人同志诞辰110周年。宝鸡是吕剑人同志长期革命、工作过的地方，他在这片土地上为民族独立、人民解放、社会主义事业和党的建设做出了重要的贡献。宝鸡党组织和全市人民深切缅怀他为党和人民事业建立的历史功勋，深情追思他的伟大精神和崇高风范，学习发扬他坚强的革命意志、优良的革命传统和革命作风。

—

吕剑人1908年7月出生于陕西省乾县一个农民家庭，青年时代就走上革命道路。在党的领导下，积极投身革命武装斗争，参与渭华起义、发动两当兵变，领导关中抗日救亡运动，开展西府游击战争和地下党的工作，经历了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的洗礼，建立了卓越的功勋。

1927年2月，吕剑人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10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7-1930年，先后任共青团乾县县委宣传部长、共青团陕西省委秘密交通站站长、中共华县县委书记、共青团陕西省委宣传部长等职。期间，曾因领导学生参加反对基督教文化侵略的“非基”运动，被捕入狱，曾冒着生命危险，为渭华起义总指挥部传送过文件，还曾打入国民党省党部的“反

日会”，在白色恐怖下开展秘密活动，圆满完成组织安排的任务。

1931年3月，吕剑人奉组织指示，考入位于凤翔县城的杨虎城部十七师随营军官训练班，担任学兵队中共党支部书记。在干部党员负责人孙作宾的配合下，吕剑人在学员中宣传民主和全民族抗日，发展党员20多名。同年11月，训练班毕业后，吕剑人被分配到从凤翔移驻凤县的陕西警备第三旅二团一营，任一连三排排长。吕剑人和先期进入该部的习仲勋、李秉荣、李特生等陕西早期党的领导人，在士兵中宣传革命思想，鼓动士兵向长官清算经济、伙食、被服、军械账，争取实行经济民主；反对长官打骂、欺压士兵，争取实行政治民主；通过散发传单、书写张贴标语等，揭露封建制度的罪恶以及蒋介石祸国殃民的反动行径。教育士兵不要迷信命运，要进行斗争。还特别注意整肃军纪，坚决杜绝侵害群众利益的事情发生，为组织策划武装兵变，打下了坚实的基础。1932年初，驻扎在甘肃徽县的二营和凤县一营换防的消息传出后，全营出现了强烈的对抗情绪。营党委认为起义条件成熟，经省委批准后，决定在换防途中举行兵变。4月2日凌晨，两当兵变爆发，吕剑人负责指挥一连行动和收缴没有党员的机枪连的枪械。凌晨，在习仲勋、刘林圃、许天洁等的指挥下，由该营三个整连和机枪连部分兵力三百余人组成的起义队伍连夜北上，兵变初步成功。4月2日中午，起义部队在两当县以北的太阳寺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游击队第五支队，下编三个连，吕剑人任一连连长。起义部队经宝鸡县（现陈仓区）、千阳县、灵台、麟游、崔木等地，一路冲破地方保安团（队）的阻截，在永寿县岳御寺被土匪包围

击溃，兵变失败。

吕剑人此前和刘林圃被派往乾县了解情况，得知起义部队被击散后连夜回到西安，在赴省委汇报途中被国民党当局逮捕，以“兵变协从罪”关押在陕西第一模范监狱。吕剑人在狱中坚贞不屈，发动犯人同反动监狱长进行斗争并取得成功。1936年5月，经党组织营救出狱后，吕剑人按照中共陕西临时省委指示，回到家乡乾县发展革命武装，成功策反了铁佛寺国民党保安队起义，打出了陕甘边抗日联军的旗帜。铁佛寺保安分队起义后，因身份暴露，省委安排吕剑人去陕北苏区学习。后根据组织安排，返回西安做杨虎城十七路军和东北军的统战工作、地下党工作以及乾县、礼泉等县地方武装中的党组织工作。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吕剑人听从党组织安排，积极投身抗日救亡活动。1938年9月，西府地委在凤翔县成立，吕剑人任书记。西府地委领导宝鸡、兴平、武功、扶风、眉县、岐山、凤翔、千阳、陇县等县党组织或共产党员，并负责联系指导由外地迁入的学校、团体等单位的中共组织。地委机关设在县城郝家巷，后迁至行司巷。为掩护身份，吕剑人对外称西安银行职员，住凤翔催收欠款。为了便于工作，西府地委以凤翔县城东门的磨坊和东街的药铺为联络站，并在吕剑人的直接领导下创办了西府书报社，秘密发行《新华日报》、《解放》、《西北》等进步书报，在南小里文昌庙建立秘密交通站，以卖纸烟、油盐和做银活为掩护，将省委文件、书报、密码等分送到周边几个县。西府地委成立后，指导成立了中共眉县县委和中共陇县支部，还领导中共东北竞存学校总支部、中共眉县难童教养院

支部，指导成立了中共吕正操部队虢镇办事处支部，协助受省委领导的中国工合西北办事处和一六一后方医院中共组织开展活动。为了做好创建西府抗日根据地的准备工作，以吕剑人作为主要领导的西府地委把工作重点放在了学校和农村，积极扩大党的队伍，同国民党顽固派进行了顽强的斗争。在学校，地委以下属党组织为依托，发动和组织以学生、教师为主体的抗日救亡宣传活动，在活动中发现进步青年，培养发展入党。在农村，要求各级党组织安排小学教师党员到附近乡村串联，发现和培养有文化的农民入党，建立农村党支部，壮大党的组织。地委还要求下属党组织动员青年参加八路军、新四军，去陕北学习，站到抗击日寇侵略的最前列；动员工人加紧生产战备物资，支援前线；争取上层人士、打入国民党地方政权，开展统战工作，争取掌握武装；发动爱国民主人士，组织学潮，打击破坏抗日的国民党反动势力。

1939年9月，白色恐怖愈加严重，省委决定实行隐蔽斗争，撤销西府地委，吕剑人改任省委特派员，继续领导西府地区党的工作。1940年3月，吕剑人调任省委统战部副部长。1941年至1945年，先后两次到延安马列学院和中央党校学习，参加了延安整风和大生产运动。

从1945年5月回到关中至1949年7月宝鸡解放，吕剑人历任省工委统战部部长、南线指挥部政委、西府工委书记兼西府总队政委、西府地委副书记兼西府军分区副政委等职，主要负责领导国统区的游击战争和地下党的工作。在发展地下党武装、开展西府地区游击战争、组建地方革命政权、策动陕西保

安六团起义、营救民主战士李敷仁进入边区、接应中原突围的三五九旅部队顺利返回边区、掩护陕西省委从马栏撤退、抗击国民党军队进攻边区的自卫反击战等重大行动中，他身先士卒，舍生忘死，以灵活机动的战略战术，高超的领导能力，组织指挥了大小百余次战斗，发展了数十支地方武装力量，为西府地区的解放作出了重要贡献。1948年4月西府战役中，西府工委和西府总队分成两路，随同西北野战军行动，执行建政、扩军、支前任务。吕剑人和西府游击总队参谋长高兆林，带领二、三、四支队随西野第二、四纵队，分别到扶风、岐山、麟游等地，主持成立了扶风县委、岐山县委和岐山县解放委员会，指导攻打权家城，改王孝先武装为王孝先游击队，编郑士奎游击中队为刘岐周大队一中队。西野北撤进入边区后，西府工委和西府游击总队同扶风、岐山、麟游、凤翔的游击武装，在麟游山区坚持和“清剿”的国民党军兜圈子，分散、牵制国民党两个旅的兵力，一个月后，才奉命撤回边区。1949年6月，扶眉战役中，吕剑人领导宝鸡地委和宝鸡军分区，在配合主力部队作战，瓦解国民党地方武装、稳定社会秩序、保护工厂、动员青年农民参军、抢救伤员、支援前线等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受到彭德怀司令员的充分肯定和嘉奖。

二

新中国成立后，吕剑人同志在陕西和新疆工作，他积极投身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事业，为巩固新生人民政权、恢复国民经济、促进民族团结和边疆建设，倾注了极大的心血，作出了重大贡献。

宝鸡解放后，吕剑人任中共宝鸡地委书记兼军分区政委，1950年3月至5月兼任宝鸡专员公署专员。1950年5月，彬县分区并入宝鸡分区，吕剑人担任地委书记兼中共宝鸡军分区第一书记。他从实际出发，团结带领宝鸡党政军干部，正确贯彻中央的方针政策，领导和组织了剿匪安民、接管建政、恢复工农业生产、改善人民生活、开展土地改革、“三反”“五反”运动及支援抗美援朝等工作，推动了这些工作卓有成效的开展。宝鸡是抗日战争期间新兴的工业基地，解放时，轻工、纺织工业已有一定基础，商业贸易、金融信贷也颇为兴隆。但由于国民党军队逃跑前的肆意破坏，宝鸡党政军机关进驻市区时，部分工厂停工停产，有些工厂虽然开工，但产量下降，商品短缺，市场萧条。在接管工作中，以吕剑人为首的宝鸡党政领导班子特别重视恢复发展生产。工业方面，对所接管的工厂一般不打乱原生产机构和产供销渠道；对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按有关规定给以必要的指导，进行鼓励和帮助，以保证生产经营和各项业务的正常运行。及时召开私营厂商（公司）负责人和军代表座谈会，商订生产经营计划，废除对工人、店员出厂（店）门时的搜身制度，建立了安全生产促进会，倡导民主管理。教育职工拥护共产党、拥护人民解放军，爱厂爱店，服从资方人员生产经营指挥，采用协商方式解决劳资纠纷问题。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吸收护厂、护店、护校有功人员和生产经营管理中的优秀人员参加，号召职工坚守工作岗位，尽职尽责，反对消极怠工和纪律松弛、铺张浪费现象。由于调动了广大职工的生产积极性，同时保护了资方的利益，绝大多数国营、私营工业

及手工业生产迅速恢复。商业方面，指导尚未复工复业的手工业者、服务行业和大小商贩尽快营业，千方百计地推行使用人民币，确定人民币购买力，严禁贩卖金银、银圆的非法活动。采取经济和行政手段相结合的办法“整顿收支，稳定物价”，按照统一计划，集中管理的原则，规定对国计民生影响大的粮、棉、油等物资由国家计划收购，生猪、烟叶等由国家统一收购，有计划地组织物资交流，打击投机倒把，半年内3次平息物价突涨，促进了金融、信贷、商贸业务正常进行。1949年秋，位于川原地区的宝鸡市、宝鸡县、岐山县、扶风县、眉县遭遇了罕见的洪涝灾害，田地冲毁，房屋倒塌，人民生活困难。吕剑人领导宝鸡各级党组织和政府积极赈灾救困，他在全区生产救灾工作会议上要求各级干部坚决贯彻执行“以最大努力恢复和发展以农业生产为主，工矿业为辅”的方针，强调“在农村工作的任何时候，都不能放松对农民生产的领导”，并提出生产救灾的六条具体措施，通过抢收抢种、开垦荒地、平地造田、增种晚秋，以副补农、政府救济、农业贷款、互助互救互借等方式开展生产自救，降低灾害损失，基本保证了群众生活所需，做到了大灾之年无灾民。扶眉战役期间，驻宝鸡地区的野战部队有4个兵团，30多万人，战役结束后，进军西北、西南的解放大军，也大都途径宝鸡，宝鸡的军需供应任务相当繁重。宝鸡地委、分区专员公署多次召开会议安排支前工作，指导市、县成立支前委员会，发展生产，组建担架队，抢修桥梁、公路，修复军用专线，出色完成了支前和军需供应任务。

扶眉战役后，逃至山区的国民党残余势力和潜伏下来的敌

特、土匪,抢劫、爆炸、贩卖军火、抢掠军用物资、制烟贩毒、伪造银元、印信,散播反动传单,利用各种机会进行破坏活动,与人民政权为敌。为保卫革命胜利果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1950年2月底,吕剑人在宝鸡分区干部会议上要求各级党政机关把清匪肃特列为1950年的主要工作任务。之后,宝鸡地委和军分区按照“政治争取为主,武力剿灭为辅”的方针,积极发动群众,统一部署、分割打击,进行了剿匪肃特斗争。到1952年年底,敦促宝鸡县自卫团秦伯瀛等六十多股国民党地方武装投诚起义,争取被马步芳部裹挟至兰州的当地回民首领马良臣回到陇县,剿灭流窜至太白山区的“西北救国军”等多股匪特队伍,侦破敌特破坏案件几十起,铲除大烟苗1.1万亩,领导各县组建人民武装,健全基层政权和农会组织,使宝鸡全区的匪患得以肃清。1951年3月4日,中共宝鸡地委发出《关于执行严厉镇压反革命分子的指示》。同日,宝鸡专区5人审判委员会成立,吕剑人任主任委员。宝鸡的镇反运动按照“党委领导,全党动员,群众动手,吸收各民主党派和各界人士参加,统一计划、统一行动、严格审查”的方针和“稳、准、狠”的原则,采取整批镇压的办法,集中打击镇压了土匪、恶霸、特务、反动党团骨干分子和反动会道门头子等5方面的反革命分子。到1951年底,基本上消灭了全区的反革命残余势力,社会治安基本稳定,支持和推动了土地改革、抗美援朝等工作的发展。

1950年7月开始,宝鸡分区根据中央和省上的部署,进行第一次工商业调整。10月18日,吕剑人兼任宝鸡分区财政经济

委员会主任，他组织有关部门，认真贯彻“利用、限制、改造”政策，在统筹兼顾的方针下，对私营工业重估财产、调整资本，进行企业总登记。推动私营工厂进行民主改革，改善公私关系和劳资关系，使各种经济成分在社会主义国营经济领导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促进整个社会主义经济的恢复和发展。1950年9月，中共宝鸡分区召开第二次代表会议，确定了宝鸡地区土地改革的步骤。吕剑人在总结报告中对如何发动群众、培训干部、以及解决土改中的具体问题进行了解释和部署。10月26日，宝鸡分区土地改革委员会成立，吕剑人任主任，确定全地区土改分三期进行。以吕剑人为首的宝鸡地方党政组织在土地改革中全面正确地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特别是贯彻了符合本区实际情况的“保存富农经济”的政策，对团结中农，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发挥了很好的作用。作为主要领导人，吕剑人率先垂范，带头深入凤翔县陈村参加试点工作，为指导全区的土改摸索了经验。土地改革使宝鸡90万无地少地的农民得到了土地、牲畜等生产资料和生产工具，实现了“耕者有其田”，群众组织也在土改中普遍得到扩大和巩固。农村的面貌发生巨大改变，农民群众以极大的热情投入到劳动生产中去。到1952年底，全区粮食总产量比1949年增长20%，超过解放前最高水平，为之后的工业化和后来的社会主义改造奠定了基础。1950年12月29日，宝鸡分区抗美援朝委员会成立，吕剑人任主任。他带领宝鸡人民踊跃参军支前，积极增产捐献，慰问帮助烈军属，为抗美援朝战争作出了应有的贡献。1951年冬至1952年7月，吕剑人领导宝鸡地委开展了“三反”“五反”运动，清除了干部队

伍中的贪污腐化分子，打击了资产阶级的违法活动，巩固了工人阶级和国营经济的领导地位。任地委书记期间，吕剑人还领导进行了整党建党工作，带领宝鸡人民开展了司法改革、文化教育改革、安排劳动就业等工作。经过三年的艰苦奋斗，宝鸡分区迅速恢复了国民经济，为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创造了条件。

1952年冬，吕剑人随专区抽调的200多名干部赴新疆支援建设。他在新疆奋斗27年，正确贯彻执行党的民族、宗教、统一战线等各项政策方针，领导推行民族区域自治、社会主义改造、人民公社化、农村社会主义教育、精简机构、处理反革命暴乱等重大工作，为新疆社会稳定和社会主义建设作出了不可磨灭的历史贡献。“文化大革命”中，吕剑人遭到严重迫害，被审查关押长达10年之久，直到1978年6月彻底平反，调中央党校学习。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上，吕剑人当选为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委。1979年初，调任陕西省委书记。

三

改革开放新时期，吕剑人同志虽年事已高，但仍然以实事求是的精神，饱满的革命热情全身心扑在工作上，毫不懈怠地为党和国家做着贡献。

1979年至1981年，吕剑人担任中共陕西省委常委、省委书记兼省政协主席、党组书记。他勤政敬业，重视调查研究。虽年逾古稀且患有心脏病，仍不辞辛苦，坚持深入咸阳、宝鸡各县农村，对农、林、水利和农业科学进行调研。在亲身感受到广大农民的迫切要求后，反复强调要坚决支持农民群众的合理

要求和创造精神，积极促进联产承包生产责任制的顺利推行。他多次和水利专家一道考察水利工程，及时帮助解决了冯家山、石头河水库等水利工程中的困难，经常和西北农业大学、农科院专家探讨如何加快发展陕西的农业科学问题，大力推广农业先进技术和经验。他解放思想，与时俱进，以“大旅游”观念，在基础设施建设、人才培养、配套服务、商品供应等方面都拟订了可行计划，奠定了陕西旅游业的发展基础。他一身正气，坚持原则，分管省委临时纪委工作时，旗帜鲜明地同腐败分子做斗争，纠正多占住房问题，从省级厅局查起，对不正之风和违法违纪重大案件一查到底，坚决捍卫了党的形象和尊严。他满腔热情，日夜操劳，恢复和建立了许多行之有效的民主协商、民主监督和党外人士参政、议政及政协委员调查研究、谏言献策的规章制度，为开创新时期陕西省统战工作和人民政协工作的新局面做出了重要贡献。

1985年底吕剑人离职休养，但他没有停止履行党员的责任，积极参加党史资料征编工作，担任社会名誉职务，做了许多公益工作。1984年，他开始负责原十七路军中共党史资料陕西地区征集编写工作，直到1995年最后完成。在他和领导小组成员的努力下，出版了三辑《中国共产党在国民党第十七路军中的活动》。同时，他还参与了中央编辑组的审稿工作。吕剑人还担任了中共陕西省组织史编写特邀顾问。他积极参加各级党组织召开的征集党史资料的座谈会，严谨认真地为各级党史工作部门提供回忆材料，撰写纪念文章，审阅历史资料，几乎做到了来信必复，有问必答，受邀必往。1987年到1997年，吕

剑人连续当选为党的第十三次、十四、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正式代表，他还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每次参加会议，他都以高度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人民代表和党员代表的职责。

吕剑人同志参加革命 75 年，始终对党忠诚，对共产主义信仰坚定不移。他坚持党性原则，一贯实事求是，在大是大非面前立场坚定、旗帜鲜明。他服从党的领导，顾全大局，从不计较个人得失。他谦虚谨慎，甘于奉献，对工作一丝不苟，从不争名居功。他廉洁奉公，一身正气，严格要求自己，严格教育亲属子女。他心系人民，经常深入实践，体察群众疾苦，尊重民族宗教习惯。他光明磊落，虚怀若谷，对民主党派人士推心置腹，肝胆相照。他兢兢业业为党和人民事业奋斗一生、贡献一生，却在遗嘱里写到：“我一生为党做了些工作，但深感做得太少，深以为憾。”去世前，他向党组织提出的惟一要求是“丧事从简，减少浪费”，要求把骨灰撒入黄河。他的高尚品质和优良作风将永远留在人们心中。

吕剑人同志的光辉业绩和崇高思想品德，是留给我们的宝贵精神财富。今天，宝鸡党组织和全市人民，依然对这位老领导充满着崇敬和思念。我们缅怀吕剑人同志，就是要学习他对党和人民的事业忠心耿耿、兢兢业业、奋斗不息的坚定信念，学习他脚踏实地、不畏艰险、攻坚克难的革命精神，学习他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实事求是的优良作风，学习他廉洁奉公、鞠躬尽瘁、无私奉献的公仆本色，就是要持之以恒地加强作风建设，发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树立共产党人为民务实

清廉的良好形象。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锐意进取，扎实工作，为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贯彻落实五大发展理念，加快打造关天副中心，建设最具幸福感城市，走在建设“三个陕西”前列而不懈奋斗！